

# 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畜牧部分）的通知

长财农指〔2024〕1796 号

净月区财政局、绿园区财政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畜牧部分）的通知》（吉财农指〔2023〕932 号）和市畜牧业管理局提供的《长春市 2024 年肉牛大村防疫服务资金分配方案》，现下达 2024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2 万元，其中，净月区 1 万元，绿园区 1 万元，专项用于肉牛大村购买防疫服务。执行中，收入列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分类根据实际情况列“21301 农业农村”相关科目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请你区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，切实加强资金的管理与监督，专款专用，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涉及政府采购、政府购买服务内容按相关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畜牧部分）项目绩效目标表

长春市财政局  
2024 年 12 月 18 日

## 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畜牧部分）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实施单位：吉林省畜牧管理局

专项转移支付名称		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畜牧部分）项目		
省级主管部门	吉林省畜牧管理局、财政厅		市县主管部门	各市县畜牧业管理（农业农村）局、财政局
项目属性	新增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续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专项实施期	2024年1月1日—2024年12月31日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29744万元			
	其中：省级补助29744万元		地方资金	其他资金
绩效目标	年度目标		实施期目标	
	<p>目标1：实现肉牛优良地方品种保种扩群；加快肉牛繁殖改良，提高良种化水平；梅花鹿种源保护水平进一步提升；</p> <p>目标2：全省能繁母牛数量稳步增长；肉牛屠宰能力稳步提升；重点边境县市畜牧业平稳健康发展；</p> <p>目标3：梅花鹿良种登记工作稳步推进，梅花鹿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；</p> <p>目标4：生猪、家禽良种化水平稳步提升；生猪屠宰场（点）标准化建设水平得到提升；</p> <p>目标5：主要畜产品监测合格率稳定保持在98%以上；</p> <p>目标6：无疫区内易感动物及动物产品运输、交易、贮藏等环节监管水平进一步提升；</p> <p>目标7：不发生系统性、区域性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；</p> <p>目标8：保障种畜禽质量安全；全年开展动物及动物产品兽药残留监测不低于200批次；收集保存畜禽遗传材料5万份；</p> <p>目标9：发展畜禽无抗健康养殖，从业主体无抗养殖意识进一步增强；</p> <p>目标10：实现减抗养殖场科学用药水平和能力明显提升，通过省级效果评价的减抗达标场不少于15个；</p> <p>目标11：“吉林肉牛”“吉林梅花鹿”“吉林黑猪”“吉林乳品”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；</p> <p>目标12：群体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90%以上；除布病外其他病种的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70%；</p> <p>目标13：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、牛事件；</p> <p>目标14：基层动物防疫、兽医诊疗及协助检疫等工作质量提升；</p> <p>目标15：降低危害肉牛产业健康发展的重点疫病风险；</p> <p>目标16：实现重大动物疫病溯源管理，有效控制和降低疫情传播风险；</p> <p>目标17：推进实施“秸秆变肉”标志性工程，推进秸秆饲料化利用；</p> <p>目标18：推进秸秆饲料收贮和利用方式变革，推进秸秆饲料生产机械化建设；</p> <p>目标19：加快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，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得到显著提升。</p>		<p>目标1：实现肉牛优良地方品种保种扩群；加快肉牛繁殖改良，提高良种化水平；梅花鹿种源保护水平进一步提升；</p> <p>目标2：全省能繁母牛数量稳步增长；肉牛屠宰能力稳步提升；重点边境县市畜牧业平稳健康发展；</p> <p>目标3：梅花鹿良种登记工作稳步推进，梅花鹿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；</p> <p>目标4：生猪、家禽良种化水平稳步提升；生猪屠宰场（点）标准化建设水平得到提升；</p> <p>目标5：主要畜产品监测合格率稳定保持在98%以上；</p> <p>目标6：无疫区内易感动物及动物产品运输、交易、贮藏等环节监管水平进一步提升；</p> <p>目标7：不发生系统性、区域性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；</p> <p>目标8：保障种畜禽质量安全；加强动物产品兽药残留使用残留监测；巩固第三次全省畜禽遗传资源普查成果；</p> <p>目标9：发展畜禽无抗健康养殖，从业主体无抗养殖意识进一步增强；</p> <p>目标10：实现减抗养殖场科学用药水平和能力明显提升；</p> <p>目标11：“吉林肉牛”“吉林梅花鹿”“吉林黑猪”“吉林乳品”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；</p> <p>目标12：群体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90%以上；除布病外其他病种的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70%；</p> <p>目标13：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、牛事件；</p> <p>目标14：基层动物防疫、兽医诊疗及协助检疫等工作质量提升；</p> <p>目标15：降低危害肉牛产业健康发展的重点疫病风险；</p> <p>目标16：实现重大动物疫病溯源管理，有效控制和降低疫情传播风险；</p> <p>目标17：推进实施“秸秆变肉”标志性工程，提高秸秆饲料化利用水平；</p> <p>目标18：推进秸秆饲料收贮和利用方式变革，提升秸秆饲料生产机械化水平；</p> <p>目标19：加快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，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。</p>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畜禽遗传资源开发利用项目数量（个）	≥3
			支持国家级肉牛核心育种场数量（个）	≥4
			支持国家级公牛站数量（个）	≥5
			支持省级梅花鹿保种场数量（个）	=4
			支持肉牛屠宰增量企业数量（个）	≥2
			建设小型生猪屠宰示范场（点）标准化建设项目数量（个）	=12
			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数量（批次）	≥4800
			减抗达标场及推广兽用中药产品力度大、成效好的养殖场（户）数量（个）	≥15
			全年开展动物及动物产品兽药残留监测数量（批次）	≥200
			建设无害化处理场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数量（个）	≥1
			对通过评估的种畜禽净化场全年开展抽样检测数量（次）	≥2
			开展整县推进玉米茎穗兼收一次性作业示范的县（市）数量（个）	≥2
	质量指标	质量指标	主要畜产品监测合格率	≥98%
			畜禽免疫密度达到（%）	≥90%
			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（%）	≥84
			全省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稳定率（%）	≥95
	时效指标	时效指标	及时发放从国（省）外引进基础母牛补助（月份）	≤12
			及时发放从国外引进种禽补助（月份）	≤12
			及时发放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的猪、牛补贴（月份）	≤12
及时发放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的猪、牛补贴（月份）			≤12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种畜禽场从国（省）外引种支出	减少	
		养殖场户因动物疫情产生的经济损失	减少	
		示范县单户收贮100吨以上的茎穗兼收秸秆黄贮饲料各类主体收入	增加	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畜产品市场供应	稳定
			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	无
			重大动物疫情发生率（%）	0
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秸秆饲料开发与利用水平	提升	
		养殖业科学用药水平和能力	提升	
		抛弃病死猪牛现象	无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水平	提升	
		受益群体满意度（%）	≥85	